

铜 陵 学 院

院实〔2021〕5号

关于编制 2022-2024 年教学实验室建设三年滚动规划和 2022 年实施计划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为科学、合理地做好 2022 年教学实验室建设工作，根据有关文件要求和学校工作安排，现启动 2022-2024 年教学实验室建设三年滚动规划和 2022 年实验室建设实施计划编制工作。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编制 2022-2024 年教学实验室建设三年滚动规划

按照省财政预算编制的要求和我校的实际情况，每年的实验室建设实施项目一般从三年滚动规划中提取。请各学院（部）以学校及本院（部）的“十四五”发展需求和规划为指导，以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人才为目标，合理、科学编制“2022-2024 年实验室建设三年滚动规划”（附件 1），做好三年实验室建设规划。

二、编制 2022 年教学实验室建设实施计划

1、2022 年学校实验室建设的主要思路是以跨学科实训中心建设为主线，加大虚拟仿真实验室建设力度。依据人才培养方案，

优先保障公共工训基础平台建设、新专业建设、支撑硕士点和高峰学科的实践条件建设、专业实验室改造等。

2、2022年建设项目原则上应是列入“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2021-2023年滚动建设规划”（见邮箱）项目。应有（或可落实）必备的配套条件，具有相应的建设场地，当年能完成建设投入使用。若有项目调整的，需要补充调整的最终材料。所有项目提交的技术参数、采购方案要经过充分调研和论证，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。

3、各学院（部）申报项目要经专业和学科骨干、行业专家集体讨论研究。在项目论证时需充分考虑实验室的环境要求（排污、放射、辐射、防震或其它特殊要求）和配套设施要求（水、电等）。确定申报项目内容时，要实事求是，既保证实践教学的正常开展，又要考虑学校现有教学资源、财力、用房等现状，避免重复建设和虚报。

4、实验室建设项目为团队负责制，团队成员一般3-5人，需有相关课程主讲教师参与。各学院（部）要选派工作认真负责、责任心强、熟悉本项目相关技术的教师或实验技术人员来担任项目负责人。项目成员需认真学习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需求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财购〔2016〕171号）（附件2）、《铜陵学院采购管理办法》（院办〔2021〕5号）（附件3）文件精神，编制《2022年度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4），具体包括《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申报表》、《铜陵学院实验室建设项目论证表》、《教学实验仪器设备采购计划表》、《实验室环境改善申请表》。其中项目预算经费包括仪器设备购置、室内装修、空调、窗帘等，各项目资金使用要求做到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可执行性。

5、实践教学管理处将组织校内外专家，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，对各项目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先进性、可行性进行论证。批准立项的项目，实施经费和技术参数可进一步细化调整。

请各学院(部)于2021年9月20日前将《铜陵学院2022-2024年实验室建设三年滚动规划》(附件1)和《2022年度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申报书》(附件4)1式1份并加盖部门公章送至实践教学管理处(逸夫楼南楼430室)，同时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glcsj@tl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徐向棋 张家年 逸夫楼南楼430室

